臺東縣新生國民小學學務處工作執行要點

中華民國99年1月8日訂定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二)本校各學期校務發展會議決議案

二、目的

- (一)建立和諧、溫馨、安全之友善校園。
- (二) 陶冶兒童良善品性、發揮熱誠服務的美德、涵養高尚情操。
- (三)加強衛生保健教育,鍛鍊學生體魄,推動健康促進學校。
- (四) 培養群性,注重多元智慧發展,發展成為五育均衡之優良公民。

三、實施原則

- (一)身教重於言教,人師重於經師,在潛移默化中端正學生行為。
- (二)輔導重於管理,獎勵重於懲罰,培養學生的自信心,進而激發其潛能。
- (三)以親切負責、崇本務實的教育精神,促進學生適性的發展。

四、工作要項

- (一)擬訂學務處工作計畫,規劃年度工作目標及內容。
- (二)推動生活教育及品德教育。
- (三)推動學生安全教育。
- (四)落實環境及衛生教育。
- (五)落實體育教學,推展體育活動。
- (六)推行交通安全教育。
- (七)推動人權法治教育。
- (八)推動團隊組訓及學生課外活動。
- (九)推動疾病防治及衛生保健工作。

(十)實施導師責任制度,充分發揮級任老師功能。

(十一)其他有關學務及交辦事項。

五、實施內容(詳見附表)

六、實施時間及期程

前點所列實施內容,除相關子計畫於每學期初,依實際需要另行訂定 外,均以學年為階段實施。

七、經費來源

執行本要點所需經費,除向臺東縣政府申請各項專案計畫補助外,其餘小額或不足部分,由本校自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八、成效檢核

具體成效、所遭遇的困難及極待改進事項,於召開校務會議或行政會 議提出檢核、修正,確實解決問題,提高執行效率。

【附表】

學務處工作實施內容

項次	實施要項	實施內容	協辨單位
_	擬訂學務處工作計畫	依據學務處工作執行要點規劃每學年度工作計畫	
11	推動生活教育及 品德教育	1. 訂定新生始業輔導實施計畫。 2. 訂定品德教育實施計畫並落實推動。 3. 新生訓練、始業訓練。 4. 生活常規訓練與禮貌教育推動。 5. 模範兒童選拔。 6. 服裝儀容檢查以維護團體整潔美觀。 7. 輔導與管理學生校外生活。 8. 辦理畢業成長營。	教務處輔導處
H	推動安全教育	 訂定各項安全教育相關計畫。 . 落實各項安全教育宣導。 . 辦理校園事件及校安通報。 . 落實防火、防震、防災教育及演練。 . 舉辦防災教育藝文活動。 . 定期維護及檢驗各項遊戲及運動器材。 	總務處
四	推動環境及衛生教育	 規劃執行資源回收、垃圾處理及環境清潔工作。 成立環保小尖兵服務隊。 環保常識與資源回收宣導講座。 製作出版環保海報。 	總務處
五	落實體育教學及 推展體育活動	1. 規劃及實施體育教學事宜。 2. 運動場所及體育設備之規劃、管理及安全維護。 3. 體育團隊組訓並參加比賽。 4. 參加縣運等各項運動競賽。 5. 辦理校內班際體育活動。 6. 辦理里校聯合運動大會。 7. 落實學生體適能相關活動。 8. 辦理各項課間活動及體育週活動。	教務處總務處
六	交通安全教育	 路隊編組及糾察隊訓練。 交通安全常識測驗。 加強認識交通安全標誌。 辦理交通安全藝文競賽活動。 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總務處
セ	人權法治教育	 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訂定學生申訴管道相關規定。 訂定正向管教工作計畫並落實推動。 	輔導處

		4. 辦理租稅教育。 5. 加強人權法治教育宣導。 6. 辦理防範犯罪宣導事宜。 7. 辦理春暉專案宣導活動。 1. 辦理管樂、合唱、直笛等藝能團隊組訓 2. 辦理學生各項對外比賽相關事宜。 3. 規劃辦理學生才藝表演及假期活動。	
	校內、課外活動	4. 辦理學生校外教學活動事宜。 1. 規劃及推動健康中心業務。	
九	推動疾病防治及 衛生保健工作	2. 辦理衛生保健資料統計分析及彙報。 3. 處理意外傷害及緊急送醫事宜。 4. 協助師生健康檢查及預防接種。 5. 辦理學生身高體重等之測量。 6. 衛生保健器材及藥品之使用、維護與整補事宜。 7. 協助教師實施健康教育及衛生保健教育 8. 定期實施學生視力保健、口腔衛生、砂眼治療及缺點矯治、複查等衛生保健工作。	
+	實施導師責任制度	 訂定班級導師工作執行要點。 依照「教師手冊」確實執行級任導師職務。 落實日常生活檢核表之檢核與指導。 落實學生出缺席管理工作。 	各班導師
+ -	其他有關學務及 交辦事項	 辦理學生學產基金急難救助申請。 辦理教育儲蓄專戶申請。 	